证券代码:002360　　证券简称:ST 同德　　公告编号:2026-069

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会议无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06 月 03 日 14:00

网络投票时间为:①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6 月 03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6 月 03 日 9:15 至 15:00。

2、会议召开地点:山西省忻州市经济开发区紫檀街 39 号同德化工总部办公楼 9 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富铨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的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05 人,代表股份 95,643,57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805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8 人,代表股份 91,189,17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6966%。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97 人,代表股份 4,454,40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087%。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99 人,代表股份 7,230,40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996%。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2 人,代表股份 2,776,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909%。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97 人,代表股份 4,454,40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087%。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北京德恒(太原)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会议。

三、提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审议和表决,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对会议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提案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1.01.候选人:选举张富铨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同意股份数:91,337,166 股。

1.02.候选人:选举邬庆文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同意股份数:91,292,599 股。

1.03.候选人:选举樊尚斌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同意股份数:91,259,593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1.01.候选人:选举张富铨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同意股份数:2,923,993 股。

1.02.候选人:选举邬庆文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同意股份数:2,879,426 股。

1.03.候选人:选举樊尚斌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同意股份数:2,846,420 股。

提案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2.01.候选人:选举昝志宏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意股份数:91,291,016 股。

2.02.候选人:选举姚小民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意股份数:91,242,496 股。

2.03.候选人:选举薛建兰女士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意股份数:91,304,497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2.01.候选人:选举昝志宏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意股份数:2,877,843 股。

2.02.候选人:选举姚小民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意股份数:2,829,323 股。

2.03.候选人:选举薛建兰女士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意股份数:2,891,324 股。

提案 3.00 关于制定《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3,353,58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6057%;反对 2,278,09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819%;弃权 11,906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1,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2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4,940,40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8.3282%;反对 2,278,09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1.5071%;弃权 11,906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1,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647%。

提案 4.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3,359,18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6116%;反对 2,272,49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760%;弃权 11,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1,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2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4,946,01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8.4057%;反对 2,272,49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1.4297%;弃权 11,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1,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646%。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德恒(太原)律师事务所列席本次股东会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

1、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召集人资格以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均合法有效;

3、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4、本次股东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北京德恒(太原)律师事务所关于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全文刊登在 2026 年 6 月 3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五、备查文件

1、同德化工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北京德恒(太原)律师事务所关于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3 日

证券代码:002360　　证券简称:ST 同德　　公告编号:2026-070

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德化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5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6 月 3 日在山西省忻州市经济开发区紫檀街 39 号同德化工总部 9 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7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7 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富铨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所形成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逐项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同意张富铨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其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二)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经全体与会董事充分协商,同意选举以下人员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其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各委员会具体组成如下: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

姚小民独立董事、张富铨董事、薛建兰独立董事

2、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

张富铨董事、邬庆文董事、姚小民独立董事

3、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

薛建兰独立董事、张富铨董事、昝志宏独立董事

4、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

昝志宏独立董事、张富铨董事、姚小民独立董事

同时,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选举姚小民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选举张富铨董事担任主任委员;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选举薛建兰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选举昝志宏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

(三)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邬庆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其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四)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张冬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其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五)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金富春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其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六)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韩二凤女士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其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七)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张宇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其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证券部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350-8638196

传真:0350-8638196

地址:山西省忻州市经济开发区紫檀街 39 号同德化工 10 层

邮编:034000

电子邮箱:tondzb@163.com

上述人员简历见附件。

三、备查文件

1、同德化工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记录;

3、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记录;

4、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记录;

5、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记录;

特此公告。

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3 日

附: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审计部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1、董事长简历

张富铨,男,1984 年 3 月出生,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 年 12 月至 2017 年 3 月在交通银行太原兴华街支行担任对公客户经理;2017 年 3 月至 2019 年 3 月在上海万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职基金部经理;2019 年 3 月至 2020 年 7 月在山西同德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任职总经理;2020 年 7 月至今担任余热宝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非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张富铨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总经理简历

邬庆文,男,1967 年 11 月出生,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硕士,高级商务职业经理人。历任河曲县经济委员会计财科科长、河曲县化工厂副厂长、山西同德化工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邬庆文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 10,080,435 股,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规定;于 2024 年 12 月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董事会秘书简历

张冬,男,1982 年 12 月出生,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本科学历,管理学学士、工程硕士,注册会计师。张冬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06 年 6 月至 2009 年 7 月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山西分所工作;2009 年 7 月至 2014 年 8 月在山西尚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职公司董事、财务总监;2014 年 12 月至 2018 年 3 月在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财务投资部任财务部长。2018 年 4 月至 2024 年 12 月在东杰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财务总监、内审负责人。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目前,张冬先生本人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4、财务总监简历

金富春,男,1972 年 8 月出生,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硕士,统计师、会计师。历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财务部部长;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目前,金富春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 143,000 股,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审计部负责人简历

韩二凤,女,1971 年 12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内部审计师。曾任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主管、公司审计部副部长,现任本公司审计部负责人。

截至目前,韩二凤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韩二凤女士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6、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张宇,男,1985 年 1 月出生,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本科学历,工学学士学位。张宇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9 年入职同德化工,任职于公司证券部,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目前,张宇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张宇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证券代码:002360　　证券简称:ST 同德　　公告编号:2026-072

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部分董事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德化工”“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3 日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相关的议案,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与经公司职工代表会议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并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及审计部负责人。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九届董事会成员组成情况

非独立董事:张富铨先生、邬庆文先生、樊尚斌先生、邬宇峰先生(职工代表董事)。

独立董事:昝志宏先生、姚小民先生、薛建兰女士。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人数的比例未低于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情况

公司董事会选举张富铨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选举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如下:

1、审计委员会:姚小民(主任委员)、张富铨、薛建兰

2、战略委员会:张富铨(主任委员)、邬庆文、姚小民

3、提名委员会:薛建兰(主任委员)、张富铨、昝志宏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昝志宏(主任委员)、张富铨、姚小民

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四、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同意聘任以下人员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具体如下:

1、总经理:邬庆文先生

2、董事会秘书:张冬先生

3、财务总监:金富春先生

上述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五、公司聘任证券事务代表、审计部负责人的情况

1、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张宇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相关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韩二凤女士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六、部分董事任期届满离任的情况

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中董事张云升先生、郑俊卿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董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云升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80,057,500 股、郑俊卿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5,872,270 股,张云升先生、郑俊卿先生离任后,仍将严格遵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 -- 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2025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且其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张云升先生、郑俊卿先生担任公司董事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董事会对张云升先生、郑俊卿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为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3 日

证券代码:002360　　证券简称:ST 同德　　公告编号:2026-070

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董事选举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经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职工民主投票,选举邬宇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简历详见附件)。该职工董事将与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的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备查文件:同德化工第二届第八次职工代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邬宇峰先生简历

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3 日

附件:邬宇峰先生简历

邬宇峰,男,1974 年 3 月出生,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曾荣获忻州市第八届青工“五小”科技创新成果一等奖;忻州市第五届“杰出青年创新能手”等称号;历任公司白炭黑车间主任、职工监事,现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邬宇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94,500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317　　公告编号:2026-038

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在保障日常生产经营以及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期限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0 万元。在上述期限及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本投资事项将在上述额度内,授权董事长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刊载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广东华南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南药业”)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保本型产品,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二、本次购买保本型产品的情况

(一)2026 年 6 月 3 日,公司与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龙绿化支行签订协议,华南药业与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龙支行签订协议。公司及华南药业分别使用 5,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东莞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协议内容如下:

1、产品名称:东莞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

3、币种:人民币

4、认购明细:

序号	认购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认购人
1	2,000	42天	2026年6月5日	2026年7月17日	1.10%至1.70%	公司
2	3,000	73天	2026年6月5日	2026年8月17日	1.10%至1.70%	公司
3	5,000	146天	2026年6月5日	2026年10月28日	1.10%至1.75%	华南药业

5、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龙绿化支行、华南药业与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龙支行均无关联关系

6、风险提示:

(1)本金及收益风险:东莞银行仅对本结构性存款的本金及保底利率提供保证承诺,不保证结构性存款的浮动收益,结构性存款的最终收益取决于挂钩标的价格变化,受市场多种要素的影响。收益不确定的风险由客户自行承担,客户应对此有充分的认识。如果在存款期内,市场利率上升,本存款的利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

(2)政策风险:本存款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存款的受理、投资、偿还等正常进行,甚至导致本结构性存款收益降低乃至本金损失,由客户自行承担,东莞银行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3)流动性风险:产品存续期内,客户不享有提前支取和赎回的权利,可能影响客户的资金安排,带来流动性风险。

(4)信息传递风险:东莞银行将按照本产品说明书有关“信息披露”的约定,进行结构性存款信息披露。客户应根据本产品说明书所载明的公告方式及时查询本存款的相关信息。东莞银行将按照本产品说明书“信息披露”的约定,发布本结构性存款的相关信息。投资者应根据“信息披露”的约定及时进行查询。如果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投资者无法及时了解存款信息,并由此影响客户的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客户自行承担。

(5)存款不成立风险:如自客户签署结构性存款协议至原定存款成立并起息之前,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发生剧烈波动,或产品募集规模未达到成立的最低规模,或发生其他经东莞银行合理判断难以按照本产品说明书规定向客户提供本结构性存款,则东莞银行有权决定本结构性存款不成立。

(6)数据来源风险:在本存款收益率的计算中,需要使用到数据提供商提供的挂钩标的的价格水平。如果届时产品说明书中约定的数据提供商提供的参照页面不能给出本产品所需的价格水平,东莞银行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选择市场认可的合理的价格水平进行计算,由此可能导致产品实际收益与预期计算的收益不符的风险。

(7)提前终止风险:东莞银行有权利但无义务在结构性存款到期日之前终止本产品。如果东莞银行因特定情况在产品到期日之前终止本产品,则本产品的实际期限可能小于预定期限。如果结构性存款提前终止,则存款人可能无法实现期初设想的全部收益。

(8)不可抗力风险:指结构性存款各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该事件妨碍、影响或延误任何一方依相关结构性存款合同履行其全部或部分义务。因不可抗力事件从而造成的结构性存款各方和/或其关联方之服务、营业的中断或者延迟,可能影响本结构性存款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甚至导致本结构性存款收益降低乃至本金损失等,由客户自行承担,东莞银行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2026 年 6 月 3 日,公司、华南药业分别与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以下简称“渤海银行”)签订协议,公司及华南药业分别使用 2,000 万元、5,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渤海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协议内容如下:

1、产品名称:渤海银行 WBS2602796、WBS2602797 结构性存款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

3、币种:人民币

4、认购明细:

序号	认购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认购人
1	2,000	146天	2026年6月5日	2026年10月28日	0.75%至1.85%	公司
2	5,000	146天	2026年6月5日	2026年10月28日	0.75%至1.85%	华南药业

5、关联关系说明:公司、华南药业与渤海银行均无关联关系

6、风险提示:

(1)市场风险:在《产品说明书》约定的产品期限内由于利率、汇率、商品等市场价格变化而导致的风险,在一定情况下甚至会影响本产品的发行、受理、交易和偿还等的正常进行。

本产品交易涉及场外衍生产品,所以客户不易在市场上获得本产品的公允价格及确定风险敞口。如果客户选择本产品是为了达到规避风险的目的,本产品可能无法完全达到规避客户的风险敞口的目的,同时本产品无法跟踪客户风险敞口的任何变化,可能导致客户对冲不足或者过多对冲,或由于达成本产品交易导致的其他头寸暴露风险。

(2)信用风险:由于本产品所交易的金融工具的交易对手或受托人等违约,不能如期支付产品收益,而可能影响产品收益的相关情形。

(3)政策风险:本产品是以当前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包括但不限于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地区发展政策)为背景设计而成的。如遇到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产品的发行、受理、交易和偿还等工作的正常进行。

(4)流动性风险:除《产品说明书》另有约定外,本产品在存续期内客户不能(全部或者部分)提前终止或提前赎回。因此,在存续期内如果客户产生流动性需求,可能面临产品持有期与资金需求日不匹配的流动性风险。

(5)产品不成立风险:如果本产品资金总额达不到《产品说明书》所规定的产品规模或因市场发生剧烈波动等其他因素,经银行合理判断难以按照《产品说明书》规定向客户提供本产品,银行有权宣布本产品不成立,客户将承担本产品不成立的风险。

(6)信息传递风险:本产品存续期间银行按照《交易协议书》有关约定,发布产品的信息公告。客户应及时、主动查询本产品的相关信息。如果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客户无法及时了解产品信息,并可能由此影响客户的交易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客户自行承担。

(7)提前终止风险:银行有权但无义务提前终止本产品。如果银行提前终止本产品,则本产品的实际期限可能短于预定期限。如果本产品提前终止,则收益将按照实际期限计算,客户将面临无法实现期初所预期的全部收益。

(8)延期风险:如果本产品项下对应投资的金融工具出现不能按时支付本金和收益的情况,则本产品的期限将相应延长,客户将面临本产品本金和收益延期支付的风险。

(9)不可抗力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系指由于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以及其他不可预见的意外事件可能致使产品面临损失的任何风险,该等损失可能包括收益的降低。对于由不可抗力风险所导致的任何损失,由客户自行承担,银行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三、风险控制措施

(一)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投资金额严格按照董事会审批的额度进行操作。

(二)公司将加强市场分析和调研工作,及时调整投资策略及规模,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严控投资风险。

(三)公司制定了《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对公司投资的原则、范围、权限、内部审核流程、内部报告程序、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责任部门及责任人等方面均作了详细规定,能有效防范投资风险。同时公司将切实执行内部有关管理制度,严控风险。

(四)选择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必要时可聘请外部具有丰富投资实战管理经验的人员为公司风险投资提供咨询服务,保证公司在投资前进行严格、科学的论证,为正确决策提供合理建议。

(五)公司审计部门对委托理财情况进行监督,定期、不定期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盈亏情况、风险控制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六)独立董事有权对公司所投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独立董事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七)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谨慎投资的原则,在确保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以自有资金适度进行委托理财业务,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所需,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进行投资理财业务,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现金资产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不含本次)购买产品情况

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及子公司累计购买理财产品(含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截至本公告日,已到期的理财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均已如期收回。

序号	公司	受托人名称	购买日期	产品名称	类型	资金来源	购买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收益(万元)
1	广东逸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龙支行	2026年5月13日	东莞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闲置自有资金	4,000.00	1.10%至1.70%	未到期
2	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龙支行	2026年4月28日	东莞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闲置募集资金	4,000.00	1.10%至1.60%	未到期
3	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2026年3月30日	交通银行蓝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43天(挂钩汇率看涨)	保本浮动收益	闲置自有资金	3,000.00	1.00%至1.90%	6.01
4	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2026年3月30日	广发银行“名利双收”W款2026年第33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闲置自有资金	3,000.00	1.00%至1.73%	6.11
5	广东先强药业有限公司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龙支行	2026年3月30日	东莞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闲置自有资金	2,500.00	1.30%至1.75%	未到期
6	广东众生睿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2026年2月11日	交通银行蓝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81天(挂钩汇率看涨)	保本浮动收益	闲置自有资金	5,000.00	1.20%至2.23%	未到期
7	广东众生睿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2026年2月10日	共赢智信利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28977期	保本浮动收益	闲置自有资金	2,000.00	1.00%至1.80%	2.96
8	广东众生睿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圃支行	2026年2月10日	东莞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闲置自有资金	5,000.00	1.30%至1.70%	2.12
9	广东众生睿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2026年2月10日	利多多公司款列26JG666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闲置自有资金	5,000.00	1.00%至1.80%	未到期
10	广东众生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2026年2月9日	交通银行蓝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22天(挂钩汇率看涨)	保本浮动收益	闲置自有资金	5,000.00	1.00%至2.10%	5.73
11	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龙支行	2026年1月19日	东莞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闲置募集资金	4,000.00	1.30%至1.70%	17.88
12	广东华南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龙支行	2026年1月19日	东莞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闲置自有资金	2,500.00	1.30%至1.55%	3.73
13	广东先强药业有限公司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龙支行	2026年1月19日	东莞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闲置自有资金	1,500.00	1.30%至1.55%	2.24
14	广东逸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龙支行	2026年1月19日	东莞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闲置自有资金	5,000.00	1.30%至1.70%	23.05
15	广东众生睿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2026年1月19日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28235期	保本浮动收益	闲置自有资金	2,000.00	1.00%至1.70%	5.40
16	广东众生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龙支行	2025年11月5日	东莞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闲置自有资金	10,000.00	1.30%至1.55%	14.01
17	广东逸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龙支行	2025年11月5日	东莞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闲置自有资金	8,000.00	1.30%至1.70%	19.75
18	广东先强药业有限公司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龙支行	2025年11月5日	东莞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闲置自有资金	2,500.00	1.30%至1.70%	6.17
19	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龙支行	2025年10月22日	东莞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闲置募集资金	6,000.00	1.30%至1.70%	17.05
20	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龙大厦分理处	2025年10月22日	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2025年第488期	保本浮动收益	闲置募集资金	2,000.00	1.30%至1.40%	4.68
21	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龙绿化支行	2025年8月13日	东莞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闲置自有资金	5,000.00	1.30%至1.70%	15.84
22	广东逸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龙支行	2025年8月13日	东莞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闲置自有资金	5,000.00	1.30%至1.70%	15.84
23	广东先强药业有限公司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龙支行	2025年8月13日	东莞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闲置自有资金	2,500.00	1.30%至1.70%	7.92
24	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龙绿化支行	2025年7月1日